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苏州市世界文化遗产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安全监测		项目年份	2025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文物保护管理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指标结余收回数
	1000			1000	0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1000	995.24	4.76		4.76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调整预算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合计		1000		995.24		
监测成果第三方检测与评估		8		8		
苏州市轨道交通沿线文物安全监测		652		647.79		
苏州市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精密监测		60		60		
高大重危文物安全监测		40		39.45		
大运河苏州段世界文化遗产监测		240		240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72分）	决策目标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0.5	100%	0.5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0.5	100%	0.5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0.5	100%	0.5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0.5	100%	0.5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0.5	100%	0.5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1	100%	1
	过程目标	预算执行率	=100%	8	99.52%	7.81
		资金到位率	=100%	0.5	100%	0.5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2	100%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2	100%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100%	1
	产出目标	三维建模成果	=1 套	2.08	1 套	2.08
		大运河视频监测分析报告	=6 册	2.08	6 册	2.08
		大运河年度监测数据分析报告	=1 册	2.08	1 册	2.08
		大运河正射影像生产成果	=1 份	2.08	1 份	2.08
		轨交 4 号线沿线国保单位变形监测报告	=4 册	2.12	4 册	2.12
		高大重危文物安全监测报告	=4 册	2.08	2 册	0
		轨交 5 号线沿线国保单位变形监测报告	=6 册	2.08	6 册	2.08
		轨交 6 号线沿线国保单位变形监测报告	=6 册	2.08	6 册	2.08
		项目成果验收合格率	=100%	2.08	100%	2.08

		监测内容与实施方案的匹配率	=100%	2.08	100%	2.08
		监测成果第三方质量检验合格率	=100%	2.08	100%	2.08
		各子项计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2.08	100%	2.08
	效益目标	文化数字化服务管理水平认可度	≥90%	7.5	100%	7.5
		“云游文物”等展示系统浏览人次	=20000 人次	7.5	20000 人次	7.5
		国保单位变形安全隐患现场排查次数	≥2 次	7.5	2 次	7.5
		大运河缓冲区环境监测查询函	=6 份	7.5	6 份	7.5
	合计					69.73

填表说明：1. “年初预算数”填预算批复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追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预算追加追减数-财政拨款数；计划结余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计划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 “决策”、“过程”类指标每个指标的权重值固定，“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权重值是根据指标数量将每类指标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即各项指标分值=每类指标总分值/该类指标个数。**3.** 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4.** 定性指标根据实际完成情况按照 100%、80%、60%、40%、20%、0 六级权重予以评分。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13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13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决策”、“过程”、“满意度”类指标以 100%为满分；“效益”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 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 200%的每超过 1%扣权重值 1%；五类指标的所有指标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 1 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 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 0 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1.立项背景：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要保护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延续城市历史文脉，保留中华文化基因”的重要指示精神，进一步增强苏州市古城保护，提升古城历史文化遗产的数字化保护水平，深入挖掘、保护文化遗产的历史价值、文化价值、艺术价值、科学价值，进一步擦亮苏州古城的历史文化名城“名片”。依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文物工作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17号）、《苏州市文物保护事业“十三五”发展规划》等文件，苏州市已连续多年开展多类文物保护单位、大运河（苏州段）的精密三维数字化建设和监测工作。通过持续开展文保单位数字化建设和监测、大运河文化遗产监测，在满足世界文化遗产监测要求的前提下，正逐步实现文化遗产数字化保护、“资源”化利用、多元化应用的目标。同时苏州市文物业务系统建设至今，达到了建设目标，目前需开展系统性维护提升。2.项目设立时间：本项目共包括5个子项，其中大运河苏州段世界文化遗产监测（设立于2016年）累计共开展10期、苏州市轨道交通沿线文物安全监测（最早开始于2017年）累计共开展9期、苏州市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精密监测（设立于2015年）累计共开展11期、高大重危文物安全监测是本期新实施项目内容、本期单独设置监测成果第三方检测与评估子项。3.投入金额：依托政府采购，本项目资金计划投入1000万元。4.主要用途：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专业技术服务政府采购；项目管理部门、主要受益主体：项目管理部门为苏州市文物保护管理所，主要受益主体为各相关文物保护管理部门。5.成果质量：承建单位在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二级检查、一级验收”制度，对照《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规范要求，产品优良率达100%。本年度12月份，我所组织业内专家对项目成果进行质询和验收，获得专家评价：项目组织管理与质量安全控制措施有效，成果质量经江苏省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检验合格，各项指标满足相关规范要求。验收组专家一致同意项目通过验收。6.运行情况：数字化建设及监测成果已交付，并开展应用；大运河苏州段遗产监测成果已录入大运河（苏州段）遗产监测平台，在大运河遗产展示馆发挥实用价值，“云游文物”等展示系统运行良好，取得了较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
项目总目标	1、实现大运河（苏州段）全域的有效监测，建立健全常态化监测机制。从宏观及微观层面分析运河保存状况，研究大运河本体及缓冲区时空演变规律，为世界文化遗产提供健康保障。2、本项目计划采用现代监测技术手段，从水平、垂直等不同角度，开展三维立体监测工作。监测文物本体沉降、位移、倾斜、裂缝、水位等要素变化状况，并赋予时间刻度信息，对监测过程本身进行数字化存档，形成多期数据，使整个监测活动可记录、可追溯。同时对监测成果设置变形控制值，设立预警机制，在监测过程中，能够及时有效的确保文物所受到周边施工的影响在可控范围内，从而达到“提前预知、管控结合、防患未然”的目的。3、（1）实现国保单位玄妙观三清殿的三维现状信息存档。（2）完成国保单位玄妙观三清殿的现状分析。（3）完成国保单位玄妙观三清殿的建筑图绘制。（4）完成国保单位玄妙观三清殿的存档级全要素三维模型生成。（5）实现国保单位玄妙观三清殿周边时空环境信息周期性监测。4、建立高大重

	危文物永久性变形监测体系和生物侵害巡查管理制度和应对管理办法，长期开展变形监测，保证文物绝对安全。5、建立第三方检测和评估机制，保证监测成果的可靠性，严格把控成果质量。加强文物安全管理：通过系统化的监控手段，可以及时发现并处理文物安全隐患，预防文物盗窃和损坏，加强文物的日常管理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1、实现大运河（苏州段）全域的有效监测，建立健全常态化监测机制。从宏观及微观层面分析运河保存状况，研究大运河本体及缓冲区时空演变规律，为世界文化遗产提供健康保障。2、本项目计划采用现代监测技术手段，从水平、垂直等不同角度，开展三维立体监测工作。监测文物本体沉降、位移、倾斜、裂缝、水位等要素变化状况，并赋予时间刻度信息，对监测过程本身进行数字化存档，形成多期数据，使整个监测活动可记录、可追溯。同时对监测成果设置变形控制值，设立预警机制，在监测过程中，能够及时有效的确保文物所受到周边施工的影响在可控范围内，从而达到“提前预知、管控结合、防患未然”的目的。3、（1）实现国保单位玄妙观三清殿的三维现状信息存档。（2）完成国保单位玄妙观三清殿的现状分析。（3）完成国保单位玄妙观三清殿的建筑图绘制。（4）完成国保单位玄妙观三清殿的存档级全要素三维模型生成。（5）实现国保单位玄妙观三清殿周边时空环境信息周期性监测。4、（1）编制高大重危文物安全专项保养维护和监测技术设计。（2）建立高大重危文物永久性变形监测体系。（3）建立生物侵害巡查管理制度和应对管理办法。（4）开展变形监测，保证文物绝对安全。5、各项监测成果检测合格，满足要求。
项目实施情况	1、2025 年度大运河苏州段世界文化遗产监测完成了大运河苏州段重点区域水下监测 16km，空中航飞监测视频采集 6 期，空中实景采集与处理 105 处，多光谱遥感监测 29.2km，缓冲区及遗产区、吴江段运河建控范围正射影像生产 171km²。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充分考虑了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的原真性和完整性的要求，综合利用了水下测深、航空摄影测量、多光谱遥感等多种技术方法，获取各项监测数据并进行变化分析和风险诊断识别。2、2025 年度苏州市轨道交通沿线文物安全监测对 4 号线沿线的报恩寺塔、文庙、天香小筑、沧浪亭 4 处国保单位、5 号线沿线的瑞光塔、盘门城墙 2 处国保单位、6 号线沿线的拙政园、狮子林、忠王府、东吴大学旧址 6 处国保单位进行了变形监测；完成了点位普查维护 1 次、基准网复测 6 期（报恩寺塔和天香小筑 5 期）、变形监测 6 期（报恩寺塔和天香小筑 5 期）、振动监测 3 期（报恩寺塔和天香小筑 2 期）、特殊古建筑和盘门城墙监测区域三维激光扫描监测 6 期。项目利用机器人测量、精密水准测量、振动监测、水位监测、三维激光扫描等多种技术方法进行变形监测。并根据监测数据，从时间、空间等方面进行了变形研究与分析，编制了研究报告和信息预警通报，为轨道交通沿线文物保护提供了技术支持。3、2025 年度苏州市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精密监测完成了国保单位玄妙观三清殿三维点云采集、存档级三维建模、建筑图绘制、建筑现状分析、文物时空环境周期性监测、三维实景建设、成果展示图册编制和成果展示系统开发等工作。在项目开展过程中，综合利用三维激光扫描、近景摄影测量、三维全景等多种技术方法进行非接触式多尺度数字采集、建模、制图，技术路线正确、作业方法合理。4、高大重危文

	物安全监测是我所为落实国家政策和苏州市委领导对塔体监测和保护工作的批示和指示意见，对苏州市几处高大重危文物本体开展安全监测项目。2025 年度监测的文物对象有虎丘塔、罗汉院双塔、甲辰巷砖塔、报恩寺塔、瑞光塔、楞伽寺塔和吴门桥，完成了文物安全监测 2 期和生物侵害巡查处理 12 期。2025 年度市立项目内容丰富，涉及面广，专业性强，为了保证监测数据和成果的质量，本年度单独设置监测成果第三方检测与评估子项。委托江苏省测绘产品质量监督检验站，对监测成果进行检测与评估工作，出具质量检验报告 3 份。上述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进行成果验收，得到验收组专家的一致肯定，成果质量可靠，满足合同要求，顺利通过验收。
项目管理成效	1、组织管理成效：通过设置合理的项目组织监督机构，配置相应的人员和物资，确保在人力和物力上满足了本项目的需要。同时，依托关键技术研究及公关，创新了数据采集、处理及成果表达的生产体系。2、管理体制成效：通过建立相应的项目管理体制，有效地保障了项目顺利实施，对项目中遇到的问题做到了及时反应和处置，从而保证了项目施工进度和效率。3、过程监督机制成效：通过项目例会和月报制度，加强与项目承担方之间的沟通和交流，并对阶段性项目成果进行检查和考核，有效保障了项目成果质量。4、质量控制成效：严格按照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对各道工序实行了质量控制；同时，实行项目责任制，并加强技术管理及技术监督，从而保证了项目质量，产品优良率达 100%。5、项目评审及验收成效：通过项目内部评审会议，明确项目实施技术路线，确保作业方法科学有效。项目验收会议，确保项目成果质量符合项目预期。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轨道交通的运行对文保单位影响具有持续性、整体性特征，除开展的报恩寺塔、文庙、天香小筑、沧浪亭、瑞光塔、盘门城墙、拙政园、狮子林、忠王府、东吴大学旧址 10 处国保单位外，还分布有多处具有很高历史价值和保护意义的文物古建，因项目资金有限，未能对其进行监测，也未能对 10 处国保单位内全部建筑及重要假山石、亭等构筑物实现 100% 覆盖的监测。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1、进一步强化沟通，建立阶段性汇报机制，加强对项目进度管控能力。2、设立专门的项目对接人员，专人专事，落实项目管理和沟通机制。3、增加现场不定期巡查频率，确保现场作业人员安全和文物安全。